

江苏省统一OP0大楼（南医大二附院萨区13号楼）项目3-4层实验室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ZHHH-ZB-2025041）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南京市

一、招标条件

本江苏省统一OP0大楼（南医大二附院萨区13号楼）项目3-4层实验室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425万元， 招标人为南京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1、江苏省统一OP0大楼（南医大二附院萨区13号楼）项目3-4层实验室工程，项目位于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262号；2、施工内容包括：装饰装修及水电设备机电安装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3、工期70日历天；4、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5、合同估算价：425 万元；6、本项目资金来源为非财政性资金。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江苏省统一OP0大楼（南医大二附院萨区13号楼）项目3-4层实验室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江苏省统一OP0大楼（南医大二附院萨区13号楼）项目3-4层实验室工程：

1、投标人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投标人资质等级及范围：投标人具有专业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二级(含)以上资质且同时具备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项目负责人资质类别和等级：投标人拟担任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备注册建造师证建筑工程二级(含)以上或注册建造师证机电工程二级(含)以上并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书（B类证），注册单位须与投标单位一致。（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项目负责人为本单位正式职工，提供社保机构出具的近六个月（2025年2月至2025年7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须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若项目负责人属企业退休人员、现役军人等客观原因无法提供养老金缴费证明，必须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否则一律按未提供养老金缴费证明材料处理。

5、项目负责人必须满足下列条件（提供承诺书原件）：

a. 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b. 项目负责人无在建工程，如有在建工程必须符合苏建规字[2017]1号文规定，在建工程认定按照苏建规字[2017]1号文规定执行；

c. 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或者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5年的。

6、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设计服务的； 3）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 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5）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6）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7）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 8）投标人近 3 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且被记录，或者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且自记录之日起未超过5年的。（提供承诺书原件）

7、投标人提供如下承诺：①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而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②资格审查中的重要内容没有失实或者弄虚作假；③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书原件）

本项目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8-01 09:00到2025-08-08 17:00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凡有意参加本次招标的投标人须携带：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售价：纸质版标书500元。（支付宝账号：jszhzb@sina.com，转账时请备注单位名称+项目名称），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22 14:00

递交方式：纸质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22 14:00

开标地点：南京市鼓楼区建宁路65号金川科技园23幢C座4楼开标室

七、其他

1、开标时，各潜在投标单位授权委托书代理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开标现场，并递交身份证原件供招标人核查，授权委托书代理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到达开标现场的或到达现场但是未能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的，招标人拒绝接受其投标文件，视为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

2、勘察现场或答疑：有，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3、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jszbtb.com/#/newindex>网上发布。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的更正公告，若因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网站公告导致误投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南京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地 址： 南京市鼓楼区姜家园121号
联 系 人： 李工
电 话： 15366136545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中恒嘉华（江苏）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鼓楼区建宁路65号金川科技园23幢C座4楼
联 系 人： 李晓燕
电 话： 13770633406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李晓燕（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